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oolpad 酷派

COOLPAD GROUP LIMITED

酷派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69)

**核數師辭任
及
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酷派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4)條及第13.50條而作出。

核數師辭任

董事會宣佈，經本公司推薦，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已辭去本公司核數師一職，自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安永在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的致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和董事會的辭任信(「安永辭任信」)中，列出了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債權人注意的事項，概述如下：

- (1)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安永收到匿名指控(「指控」)，稱本公司在與其中一名董事(同時亦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相關董事」)的關聯方進行的交易中不當使用資金。安永向審計委員會報告了該等指控，並要求本公司進行獨立調查(「獨立調查」)。自此，安永持續就該等指控及獨立調查與本公司及審計委員會密切跟進及溝通。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審計委員會成立了一個獨立委員會（「**獨立委員會**」），並聘請了一名獨立法證專家（「**獨立調查員**」）開展獨立調查。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九日，安永從獨立調查員處了解到，獨立調查無法在二零二四年三月初完成。

安永稱，由於獨立調查仍在進行中，且獨立調查員未通報最新的完成時間表，安永無法計劃或確定進一步需要的額外審計程式的性質、時間及範圍，亦無法承諾完成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財務報表審計（「**二零二三年審計**」）的明確時間表。

- (2) 在安永對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記錄的非上市投資基金（「**非上市基金**」）進行審計的過程中，安永注意到本公司認購了其100%的參與份額，並且非上市基金向一家實體（「**實體A**」）提供了貸款。根據公開資料，實體A與一家上市公司的聯營公司同名，而相關董事是該公司的主要股東及董事。由於非上市基金亦是指控的其中一個事項，安永在該方面的審計工作尚未完成，須待獨立調查有結果後方可進行。
- (3)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開展了一項與加密資產挖礦有關的新業務，並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了與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大額資本支出。安永尚未完成對上述新業務的所有計劃程序，包括所進行的資本支出。

安永於安永辭任信中表示，由於安永尚未完成二零二三年審計，亦未獲提供與獨立調查有關的進一步資料，故上述事宜乃根據截至安永辭任信日期所知而披露。因此，可能尚有其不知悉的其他事項，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或債權人注意有關本公司核數師變更的事宜。

本公司所採取的行動

如上所述，獨立委員會的成立是為了對指控進行獨立調查。獨立委員會已聘請獨立調查員協助開展獨立調查。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獨立委員會持續與安永及獨立調查員密切合作，提供與指控有關的資料及文件，並於不同場合與安永討論解決未決事項的方案。

董事會認為，儘快完成二零二三年審計工作對本集團至關重要。鑒於安永未能估計完成二零二三年審計工作的審計時間表，以及因重大未完成事項而產生的額外費用，董事會認為建議安永辭任本公司核數師屬恰當。本公司正在聘請另一位核數師，並將儘快發佈進一步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概不知悉有關安永辭任的任何其他事宜需要提請股東注意。

暫停買賣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其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二零二三年全年業績」)。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將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二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直至刊發二零二三年全年業績為止。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酷派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行政總裁
主席
陳家俊

香港，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兩名執行董事，即陳家俊先生和馬飛先生；(ii)三名非執行董事，即梁銳先生、吳偉雄先生及許奕波先生；及(i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郭敬暉先生、王冠女士及卓灝勤先生。